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在成都蒲江喜来登度假酒店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话、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实际参加监事5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灿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过程、各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审议结果：表决票5票，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2019年1-12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623,174,397.03元，比上年下降0.67%；实现营业利润1,859,026.64元，利润总额3,045,264.08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655,786.62元。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应收账款回收处置力度，资产减值损失同比降低；此外，投资收益同比有所增长，管理费用同比下降，实现了扭亏为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每股收益0.0310元；母公司净利润-222,289,742.94元，

不提取盈余公积，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219,047,691.29 元。

审议结果：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19 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相关政策和文件精神，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年度经营及资金需求计划、现金流状况、2019 年度可分配利润等情况，制订了 2019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相关规则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是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等因素综合分析后所确定，方案合理，与公司业绩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

审议结果：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

和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审议结果：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